

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面向退役军人、 其他社会群体提升学历考试招生简章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2 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22〕1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职学校退役军人学生招收、培养与管理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0〕16 号）和《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我区 2022 年高等职业院校面向退役军人及基层卫生人员等社会群体提升学历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桂招考委办〔2022〕58 号）文件要求，为切实做好我校 2022 年面向退役军人和其他社会群体提升学历的考试招生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布如下：

一、招生对象

已参加广西 2022 年高考报名的退役军人、其他社会群体（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企业员工、灵活就业人员等）。

二、招生专业及计划

（一）退役军人提升学历招生计划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学制（年）	计划数	就读方式	培养形式	学费（元/年）
1	工商企业管理	3	490	半工半读	独立培养	6500
2	大数据与会计	3	180	半工半读	独立培养	6500
3	电子商务	3	180	半工半读	独立培养	6800

（二）其他社会群体提升学历招生计划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学制（年）	计划数	就读方式	培养形式	学费(元/年)
1	工商企业管理	3	60	半工半读	独立培养	6500
2	大数据与会计	3	60	半工半读	独立培养	6500

三、考生申报

（一）申报时间：

2022 年 9 月 9 日 18: 00 至 9 月 13 日 12: 00

（二）申报方式：

方法一：登录 <http://cert.zakww.com/gxtznnExam/>，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面向退役军人、其他社会群体提升学历考试招生测试申报系统填写个人信息。

方法二：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面向退役军人、其他社会群体提升学历考试招生测试申报系统填写个人信息。



四、测试安排

（一）测试时间：2022 年 9 月 14 日 9:00-22:00。请考生在该时段登录系统（APP）进行测试，随到随考。单次测试时长为 60 分钟。系统自动计算考生从登陆到结束的时间，时间到，考试自动结束。每个考生只能参加一次测试。

特别提醒：测试系统于 9 月 14 日 22:00 自动关闭，考生**务必计算好答题所需时间，并选择合适的时间登陆系统进行测试。**

（二）测试方式：采用无纸化网络测试，全部为标准化试题，考生需通过在安卓手机上安装 APP 答题。

（三）测试内容：采用“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开展文化基础与职业技能相结合的测试，总分为 300 分。文化素质测试内容为文化基础知识（含语文、数学、英语），测试范围依据教育部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司 2017 年 8 月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教学大纲》中的语文、数学、英语教学大纲确定。职业技能测试主要是考核专业相关技能。

（四）注意事项：

1、测试终端需进行人脸识别认证，请选择合适位置对准手机摄像头，点击“拍照比对”；

2、答题过程中，考生须全程保证自己的脸部（全脸）直接对准手机前置摄像头，招生测试终端会在测试过程中随机抓拍考生面部以作识别。

五、成绩查询

9 月 18 日起考生可登录测试申报系统，查询测试成绩。

六、填报志愿

2022 年 9 月 26 日 10:00 至 27 日 16:00，考生须登录广西招生考试院官网 <http://www.gxeea.cn> 填报志愿，路径为“首页—系统导航—志愿填报—2022 年普通高校招生志愿填报系统”。

投档录取时以网上填报的志愿为准，未填报志愿的考生视为放弃参加本次高职扩招录取资格。

考生首次登录时，须使用本人网上报名时设置的密码，登录成功后须立即修改密码。每个考生最多可填报 4 个院校志愿，每个院校志愿最多可填报 6 个专业志愿和填报“是否服从校内专业调剂”选项。填报志愿的模式为顺序志愿。

七、投档录取

（一）录取时间：2022 年 9 月 28—29 日。

学校将于 9 月 30 日 17:00 前在学校招生信息网 (<http://zsxx.gxibvc.net/>) 公示录取结果。10 月 9 日 10:00 起，考生可凭本人普通高考网上报名时设置的密码在“广西招生考试院”网站查询录取结果。

（二）录取原则

1. 申报我校的所有考生都必须参加测试，不参加测试或测试成绩为 0 分的考生不予录取；

2. 我校按照“分数优先、遵循专业志愿”的录取原则，对进档考生按分数从高到低安排专业，直至录满招生计划。若考生第一专业志愿不能满足，按其第二专业志愿录取，依此类推；

3. 考生所填专业志愿均不能满足时，若考生填了“服从专业调剂”，则可调剂至其他未录满专业；若考生填了“不服从专业调剂”，则按退档处理；

4. 考生分数排序规则为：测试总成绩—文化素质测试分—职业技能测试分。即先按测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如测试总成绩相同，则按文化素质测试分高低排序，文化素质测试分高者排在前面；依次类推；

5. 通过以上排序规则后，如考生分数仍相同的情况下，我校优先录取具有烈士子女证明、战功证明、职业资格证书（不限职业）、广西农民工技能大赛技能水平证书以及各类省、市、区、校级参赛获奖证书的考生。证明及证书（复印件）材料请于9月22日前寄至：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处收，邮寄地址：南宁市大学东路168号，收件电话：0771-3220395。

（三）发放录取通知书

学校将在录取名单公示10个工作日后对公示无异议的考生发放录取通知书。录取通知书由学校寄至考生高考补报名时填写的通信地址，请考生及时查询。

八、联系方式

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168号

电话：0771-3244221、0771-3220395，请于工作日上班时间致电咨询。

网址：<http://www.gxibvc.net/>

七、投诉受理

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纪检监察室电话：
0771-3241689

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 9 月 8 日